

工程造价咨询框架协议书

甲方：濮阳市华龙区财政局

乙方：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110号）《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下述建设工程委托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协议。

本协议是根据2025年濮阳市华龙区财政局框架协议中标通知书进行签订。

一、采购项目名称：

财政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咨询及其他造价咨询等服务。

二、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

双方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：甲方委托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及其他造价咨询服务。

三、续签框架协议期限：

本协议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自2025年4月7日开始实施，至2027年4月6日终结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：工程造价咨询成果的相关规定。

五、委托费计取方式

1. 费用计算方法

国家相关指导收费标准的32.58%（备注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，收费按发改委相关收费标准的最低值乘协议单位报价均值），单个项目委托费不足1500元的，按1500元支付。

